

证券代码：832928

证券简称：曼氏生物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来发展战略和资本市场发展路径的规划并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综合竞争力，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加快业务拓展，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4年1月16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24年1月29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均出席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全体表决通过了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的议案，公司不存在异议股东。公司已就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提前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就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无异议股东。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耿亚

联系电话：051257055282

邮箱：105438565@qq.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千灯镇致威支路 28 号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4】157号）

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